

证券代码：831091

证券简称：精冶源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了提高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并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和经营资金需求，公司拟使用闲置金开展证券投资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，拟以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，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（含 500 万元）的证券投资基金、股票等产品，资金可以滚动投资，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。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之内。

公司授权董事会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拟购买的证券投资基金、股票品种一般情况下风险可控，不会导致公司业务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

组管理办法》，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范畴。

(三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(四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年9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使用闲置资金开展证券投资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共5人，本次会议实到董事5人，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(六)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投资为投资金额预计，涉及具体投资的产品需签署投资协议

的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

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以公司自有现金投资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为投资金额预计，具体涉及投资的协议主要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证券投资的收益一般高于银行活期利息，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，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当的投资，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公司拟投资的证券投资基金、股票品种一般情况下收风险可控，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，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为防范风险，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证券投资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资金开展证券投资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

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通过适度证券投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21日